

# 国家东中西区域合作示范区环境保护局文件

示范区环验〔2016〕7号

## 关于江苏方洋集团徐圩新区石化产业园 公共管廊一期工程（第一阶段）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

江苏方洋集团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关于江苏方洋集团徐圩新区石化产业园公共管廊一期工程（第一阶段）环保验收的请示》（苏方洋〔2016年〕35号）及相关验收材料收悉。我局于2016年3月28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其后企业对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整改。根据现场检查情况及企业整改报告，经研究，现复函如下：

### 一、基本情况

江苏方洋集团徐圩新区石化产业园公共管廊一期工程于

2013年4月19日获市环保局批复《关于对江苏方洋集团徐圩新区石化产业园公共管廊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连环表复〔2013〕15号)。根据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徐圩新区石化产业园公共管廊一期工程位于徐圩新区石化产业园,总投资2.4亿,工程内容为沿港前四路、陬山二路、陬山三路一侧布置公共管廊,管架断面9米宽,五层布置的管廊总长10465米,三层布置的管廊总长1180米,总计11645米。

本项目第一阶段工程于2013年开始建设,2015年3月完成现场工程建设,实际建设内容包括三段:A段(起点为虹洋热电有限公司东侧,沿港前四路东侧向南至陬山二路)、B段(起点为荣泰仓储西南侧,沿港前大道东侧至陬山路后沿陬山路北侧向西,终点为虹港石化有限公司南侧)、C段(起点为陬山二路和沿陬山二路北侧向东,终点为虹港石化有限公司和斯尔邦石化有限公司)。管廊总长约3.8km,分为承台、四层、局部五层立柱、梁。本次验收内容仅为徐圩新区石化产业园公共管廊一期工程第一阶段。

## 二、污染防治及生态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一)施工期已制定环境保护管理手册,施工监理方案落实了本项目环评批复(连环表复〔2013〕15号)对施工期的环保要求。

(二)企业承诺做好本项目管廊两侧3米范围内表面平整及绿化工作。

(三)本项目运营维护单位(江苏方洋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已制定运营期环境保护管理手册及对应的风险防范措施，定期对该项目周边环境进行巡检。

三、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根据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保验收的规定，同意江苏方洋集团徐圩新区石化产业园公共管廊一期工程（第一阶段）通过环保竣工验收，投入正常生产。

四、工程投运后应做好如下工作：

（一）做好运营期环境风险管理，严格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

（二）加快推进本项目沿线绿化工作。

（三）管廊内铺设管道工程需另行办理环保手续。

国家东中西区域合作示范区环境保护局

2016年5月10日



国家东中西区域合作示范区环保局印发 2016年5月10日